

证券代码：834544

证券简称：糖友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糖友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东城区税务
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东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收到日期：2018年12月5日

生效日期：2018年12月4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北京海思佳诚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思佳诚），
为糖友股份全资子公司。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
一款和第六十二条。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扣缴义务人海思佳诚未按照规定的期限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
表和有关资料，逾期354天。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海思佳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之规
定和第六十二条，决定作出行政处罚如下：罚款人民币1000元整。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海思佳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 2017 年公司刚成立，税务申报逾期造成上述处罚，目前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本次处罚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处罚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对于此次处罚，海思佳诚会及时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东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的要求，缴纳相应罚款。并在通报公司管理层该处罚事项后，形成讨论，要求子公司的管理层规范相关治理，并予以整顿。同时要求子公司负责人加强学习国家的政策法规，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东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

北京糖友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